



洛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洛卫医〔2017〕8号

洛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印发洛阳市医疗质控中心考核细则的通知

各有关医疗机构，各医疗质控中心：

为加强医疗质量管理，提高医疗质量和医疗服务水平，建立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市卫生计生委制定了《洛阳市医疗质控中心考核细则》，现印发给你们，望认真遵照执行。执行中如有问题，请及时报告情况。

联系人：潘永杰 联系电话：63333050

电子信箱：yzkgyxx@126.com

附件：洛阳市医疗质控中心考核细则



附件 洛阳市医疗质控中心考核细则

质控中心名称: _____

考核时间: _____

实际得分: _____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考核要点	得分	备注
质控中心组建情况	医院是否为质控中心提供办公条件	10	没有配备办公室的扣 2 分, 没有配备链接互联网的电脑、必备的办公用品的各扣 4 分。		
	医院是否为质控中心提供经费保障	10	质控中心经费未列入医院年度预算扣 5 分; 工作经费无合理支出的扣 2 分; 质控中心已经发生的合理工作费用不能及时报销的扣 3 分。		
	质控中心组织建设情况	10	质控中心相关未能根据工作人员不能及时变更的扣 2 分; 县区质控网络未建立完善的扣 3 分; 质控中心主任、常务副主任、委员等无明确职责分工的扣 5 分。		
	质控中心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情况	5	没有年度工作计划的扣 1 分; 计划中没有明确质控重点的扣 2 分, 计划不切合实际难以执行的扣 4 分。(5 分扣完为止)		
质控中心工作开展情况	专业质控标准制定情况	5	没有专业质控标准的扣 1 分; 专业质控标准不切合实际难以执行的扣 4 分。		
	实际质控工作开展情况	40	每季度结合质控工作实际需要深入一定数量的医疗机构进行实地检查, 每少 1 次扣 8 分; 检查没有体现出 PDCA 理念的扣 8 分。		
	质控报告发布	8	每季度在征得市卫生计生委同意后向全市质控对象发布质控报告, 每少一次扣 2 分。		
	质控相关资料保存	2	质控报告及相关基础材料保存时间不少于 2 年, 没有按照要求保存的扣 2 分。		
组织学习培训情况	10	每结合质控中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 1 次培训(或整改情况督导)得 5 分, 没有结合质控问题培训(督导)的不得分。(该项得分总分为 10 分)			

1、本考核细则由市卫生计生委于每年 1-2 月份组织考核。

2、结合各质控中心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五个等评价, 满分为 100 分。其中, 优秀 90 分以上(含 90 分)、良好 70-89 分(含 70 分)、合格 60-69 分(含 60 分)、不合格 60 分以下, 未开展工作者 0 分。

3、本考核细则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抄报：省卫生计生委、主管市领导

洛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4日印发
